

平陵街道典型村人居环境整治、公共设施及商业服务配套建设项目采购监理服务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平陵街道典型村人居环境整治、公共设施及商业服务配套建设项目采购监理服务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龙门县平陵街道办事处 地址：惠州市龙门县平陵街道金龙大道9号 联系电话：17329715501 联系人：贺弘阳
3	中介服务名称	平陵街道典型村人居环境整治、公共设施及商业服务配套建设项目采购监理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 2. 中选机构必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监理机构资质证书》，资质为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或以上，并已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
5	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 1. 监理人员持证上岗，在服务期内按国家、省、市规范全面开展监理工作； 2. 监理覆盖施工准备、施工、竣工验收、结算审核、质量保修全阶段，负责质量 / 进度 / 投资控制、安全生产监督、合同与信息管理、现场协调；检查记录质量缺陷、分析责任、审核修复方案、监督修复并验收、初审修复费用，成果符合国家及地方规范，偏差控制在合理范围； 3. 按合同节点及时完成监理工作、提交成果，不影响项目招标、施工推进；

		4. 遵守法律法规与行业规范，监理文件满足财政评审、审计、归档要求； 5. 对发包人资料及商业秘密严格保密，未经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泄露； 6. 配合业主完成验收、审计、资料移交等工作。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合同履行地点：龙门县平陵街道办事处； 2. 合同履行方式：完全履行。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项目建安费：489.4 万元 3. 报价方式：含税总价。 4. 采购控制价：109800 元至 129200 元 5. 计价标准：参考《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 号）计算，监理费结算金额具体以本工程县财政结算审定建安费为计费基础计算。
8	服务时间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质量保修期满、监理资料完整移交归档止。
9	验收	1. 验收时间：监理服务全部完成后； 2. 验收程序：业主与中选机构共同验收； 3. 验收标准：执行国家、行业、地方现行规范标准及合同约定； 4. 不合格处理：按签订合同为准。
10	结算方式	以合同签订为准。
11	违约责任	1. 任何一方违约，承担继续履行、补救、赔偿损失等责任； 2. 监理单位未按节点交付成果、人员不到位、履职不到位、泄密、资料不合格的，业主有权暂停支付、扣减服务费、解除合同，造成损失的由监理单位赔偿； 3. 业主未按约定付款的，按合同约定承担逾期支付责任。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1.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2.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方式解决。
13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

